

证券代码：831401

证券简称：信立方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适度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于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指在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通过适度的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使用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执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工作。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 12 个月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 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的议案。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唐海霞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该事项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五、 备查文件

《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